

CIIE2018
第十三届中国国际电池技术交流会/展览会
展位租赁合同

编号: CIIE2018-00617

主办方: 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

参展方: 珠海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17-09-11:09:2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规定,为明确主办方与参展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参展方参加主办方于2018年5月20日至2018年5月24日在深圳会展中心举办的“第十三届中国国际电池技术交流会/展览会(CIIE2018)”展位租赁事宜签订合同,双方约定如下:

第一条: 租赁展位的地址、规格、数量、金额

展位名称	展位编号	规格	数量(块)	面积(平米)	展位金额(元)	实际金额(元)
6F(设备馆)	6F014-1	空地	1	104.00	134800.00	-
-	-	-	-	-	124,800.00	112,320.00

第二条: 租赁期限、地点:

租赁期共5天,自2018年5月20日起至2018年5月24日止,租赁地点为深圳会展中心6F(设备馆)6F014-1号光地1;其中,5月20-21日为布展时间,20日工作时间为: 20-17:30, 21日工作时间为: 20-22:00, 若参展方在上述时间之外有加班,需提前通知深圳会展中心并给《深圳会展中心展览服务指南2014年版》中的相关规定另行付费;22-24日为展览时间,工作时间为: 20-17:30, 24日展览到15:00, 租赁时间: 2018年5月24日18:00-22:00, 若参展方超时,按照《深圳会展中心展览服务指南2014年版》中的相关规定的加班费向深圳会展中心支付超时使用的费用。

第三条: 租赁服务:

1、租赁期间主办方通过深圳会展中心安保部门按照展会会展中心配备的保安人员负责在展位内的物资及人员的安全保卫服务;展位内的装修、产品的陈列,均由参展方自行负责,在展览会举行期间参展方必须将展位内展品有专人看管,展览期间每天闭馆时,参展方必须将保安人员带领到展位方可离开。

2、租赁期间主办方对2018年5月20日起至2018年5月24日展位布展,租赁及其它服务于参展方的工作人员,免费合理提供人员及物资的证件(参展证)并证明,并保证人员及物资能顺利通过安检,不得影响布展展位及参展工作,但展位搭建施工单位及人员按规定应办理有关的申报审批的手续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3、参展展位和参展人员的保险由参展方负责,主办方对涉及参展商、参观者的个人物品不承担任何责任,参展方应为其展品、展位装置、展位工作人员及其他第三方投保,参展方如有贵重展品需要请买保险,应自行联系或聘请特别护卫服务,一切费用由参展方负责,参展方如需特别服务,请与主办方联系。

4、参展管理费、施工管理费、施工安全、清场押金由参展方及施工单位向主办方缴纳,以上费用须用现金支付,以便于主办方建账留存及退还,撤展结束后,展会安全无恙,展位拆除、清理完毕,地面无划痕,对馆内环境无影响的,则主办方将服务台确认收,主办方将押金全额退还参展方及清场押金。

5、在展会搭建期间,参展方应与承建展位施工单位签订合同,并严格按照深圳会展中心搭建商的要求进行施工,主办方对涉及展会搭建等所发生的事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及连带责任,如因展位结构、货物、火灾等原因造成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均由参展方和其委托的承建展位施工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6、参展商无权私自转让和售卖展位,展会期间,一经发现,主办方将取消其参展资格,展位费不予退还,并将列入黑名单,限制参加下一届展会。

7、CIIE2018会刊只会出现参展商的信息。

第四条: 付款方式、时间:

合同签订之后,参展方应于2017-11-03之前支付主办方展位费24,360.00元,大写(肆万肆仟叁佰

陆拾圆)。余款56,160.00元,大写(伍万陆仟壹佰陆拾圆)于2018-03-01之前一次转账进主办方开具支票给参展方。

国内付款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

税号:5110000000000000488Y

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法产业园(环外)海泰华科七路6号

电话:022-23999375

开户行:中国银行天津南开区支行

账号:237670507087

银行行号:104110047001

国际汇款银行账号:

Name of Account Holder: China Industrial Association of Power Sources

Account No.: 237670507087

Name of Bank: Bank of China Tianjin Zhongbei Sub-branch

Address of Bank: No.11-108, Binhai Road, Zhongbei Town, Xiqing District, Tianjin, China

Post No.: 300112

Swift Code: BNDKCN33

第五条:违约责任:

1. 因主办方违约导致参展方无法履行本合同的,参展方有权解除合同,主办方赔偿参展方因此损失。

2. 双方签订合同后,因参展方中途退展,应赔偿主办方执行:在2018年3月1日之前退展,主办方扣除参展方已付展位费的30%作为补偿,余款退回。在2018年3月1日-6月1日之间退展,主办方扣除参展方已付展位费的60%作为补偿,余款退回。在2018年6月1日之后退展的,参展方已付展位费不退。

3. 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4. 参展方应服从主办方管理,并遵守主办方的CIIP2018参展手册和场地出租人(深圳中会展中心)及参展馆运营管理规定中“参展商”的全部义务,否则参展方应承担全部展位费30%的全部违约责任。

第六条: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由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管辖。

第七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与合同原件或电子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CIIP2018参展手册和深圳中会展中心展馆运营管理规定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可从展会网站下载。

第八条:其他约定事项:

主办方提供税务机关认可的发票,参展方如需发票增值税发票,应按规定向主办方提供开票所需的各种信息。

主办方: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

主办方盖章:

公司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法产业园(环外)中

法产业园6号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2-23999375

参展方:珠海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展方盖章:

公司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华冠

路1号

委托代理人:

电话:

EXHIBITION HALLS

旗杆区



中国北方



中国北方